

##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文件有：

- (a) 各份申請表格副本；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7.其他資料 — H.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
- (c)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A.重大合同概要」一節所述的各份重大合同副本。

##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自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高蓋茨律師事務所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4樓的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本公司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有關利潤預測的函件，全文載於附錄二；
- (e) 有關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信息的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三A；
- (f) 龍源技術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信息以及畢馬威律師事務所編製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B；
- (g) 由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而編製的函件、估值證書及報告，全文載於附錄四；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A.重大合同概要」分節所述的重大合同；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7.其他資料 — H.同意書」分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i)本招股章程「附錄九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 — A.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協議詳情」分節所述的服務合同；

- (k)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凱文律師事務所發表的中國法律意見；
- (l)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及
- (m) 加勒德哈森(北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發出的技術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